

簽 於 師範學院教育學系(所)

日期：113/06/18

主旨：檢陳教育學系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紀錄1份
(如附件)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旨揭會議業於113年6月14日以電子郵件通訊方式召開完竣。

擬辦：奉核後，依規定辦理後續作業。

會辦單位：

決行層級：第二層決行

——批核軌跡及意見——

1. 師範學院 教育學系 助教 侯○○ 113/06/18 17:02:40(承辦)：
2. 師範學院 教育學系 系主任 張○○ 113/06/20 16:30:33(核示)：
3. 師範學院 院長 陳○○ 113/06/20 16:46:32(決行)：

閱(代為決行)

4. 師範學院 教育學系 助教 侯○○ 113/06/21 08:20:14(承辦)：

裝

訂

線

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113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
- 二、方式：採通訊方式開會，信件於 113 年 6 月 11 日(星期一)下午 3 時發送，請老師們於 113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前回覆。
- 三、主席：張主任○○○ 紀錄：侯○○○
- 四、發送人員：教育學系全體教師

依據本學系「系務會議設置要點」第五條規定：系務會議應有教師二分之一(含)以上之出席，並有實際出席教師二分之一以上同意，始得決議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各位老師好，本次會議是要推選 113 學年度系教評委員，推選過程經老師們自 5 月 28 日(二)至 6 月 6 日(四)17 時投票截止，共有 19 張選票，並於 6 月 7 日(五)下午 4 時 30 分請系上兩位老師進行開監票，依票數多寡推選出四個領域的當選代表及 2 位備取代表，因系教評委員須經系務會議通過，僅以電子郵件通訊方式進行，請老師們回覆意見。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：113 年 5 月 16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 10 分召開

- 1、通過本學系洪○○老師申請 112 年度學術專書專章發表獎勵，送院複審。
- 2、通過本學系數理教育碩士班擬徵聘一位專任教師徵聘啟事。
- 3、通過本學系博士班課程與教學組「科學教育課程與教學領域」招生員額釋出，由本學系博士班全盤考量調整員額。
- 4、訂定本學系 113 學年度乙案國小綜合活動領域公費生招生簡章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案由：推選 113 學年度教育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代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1、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教育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二點規定(如附件 P.1~2)及學院通知辦理推選委員。
- 2、根據「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四條第二項規定系(所)教評會置委員五至九人及候補委員一人，送請院長轉請校長核聘。系主任(所長)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，其餘委員由系(所)務會議就該系(所)符合資格條件之專任教授、副教授中推選產生。但具教授資格之委員應占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，……，並送院教評會及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。
- 3、113 年 5 月 28 日(二)將選票傳送給教育學系全體老師，於 6 月 6 日(四)下午 5 時截止收件，共收到 19 張選票，並於 6 月 7 日(五)下午 4 時 30 分請兩位老師進行開監票(開票紀錄詳如附件 P.3)，依據票數多寡排序，

同票者以抽籤方式決定，開票結果如下：

領域名稱	結果
一、教育理論領域	1、當選代表：劉○○教授 2、候補代表：洪○○教授(備取1)、許○○教授(備取2)
二、課程與教學領域	1、當選代表：黃○○教授 2、候補代表：黃○○教授(備取1)、劉○○教授(備取2)
三、教育行政與政策領域	1、當選代表：楊○○教授 2、候補代表：何○○教授(備取1)、陳○○教授(備取2)
四、數理教育領域	1、當選代表：林○○教授 2、候補代表：林○○教授(備取1)
備註：依據「國立嘉義大學師範學院教育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二條規定，張○○教授、葉○○教授、陳○○副教授為當然委員。	

決議：本學系 22 位教師，本案有 12 位教師回覆同意(如回覆信件)，超過二分之一，照案通過。